股票代码:600575　　股票简称:芜湖港　　编号:临2009-024

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选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精神,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同意凌烈新先生辞去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并选举杨学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与监事高明先生、许宇武先生、俞庆安先生、艾强先生及职工代表监事郑凯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9月15日

附:杨学伟简历:

杨学伟先生,1963年元月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1980年至1997年在芜湖港客运总站参加工作,先后任财务科主办会计、副科长、科长、副总站长;1998年至2002年先后任芜湖港务局审计处副处长、监察处副处长、监审部主任;2003年至2005年任芜湖港口有限责任公司监察审计部经理;2006年至今任本公司监察审计部部长。

股票代码:600575　　股票简称:芜湖港　　编号:临2009-025

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二次通知

本公司曾于2009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再次公告股东大会通知。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9年9月23日13: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9年9月23日9:30—11:30,13:00—15:00

3.股权登记日:2009年9月17日

4.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芜湖市本公司会议室(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

2.3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2.4 发行数量

2.5 标的资产及交易价格

2.6 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完成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2.7 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2.8 上市地点

2.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2.10 业绩承诺

2.11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12 决议的有效期

3.审议《关于<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芜湖港口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及<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协议>的议案》;

5.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议案》;

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7.审议《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09年9月17日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一),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独立财务顾问代表及其他人员。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09年9月22日(星期二)9:00—11:30,12:30—16:00

2.登记地址: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本公司A楼一层105室

3.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帐户卡。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东帐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合法的书面加盖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委托书原件和股东帐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09年9月22日下午16:00)

(4)联系方式:

联系人:欧业群、杜丽

电话:(0553)5840085

传真:(0553)5840510

邮编:241001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朱家桥外贸码头

(五)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9年9月23日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二。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差旅费、食宿费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芜湖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九年九月十四日

附　件:

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参加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该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9年9月23日9:30-11:30,13:00-15:00。网络投票期间,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操作。

二、投票代码:738575;投票简称:芜港投票

三、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738575;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元代表议案一,2.01元代表议案2.1,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元)
议案一《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1.00
议案二《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2.00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1
2.2	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	2.02
2.3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2.03
2.4	发行数量	2.04
2.5	标的资产及交易价格	2.05
2.6	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完成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2.06
2.7	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2.07
2.8	上市地点	2.08
2.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2.09
2.10	业绩承诺	2.10
2.11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11
2.12	决议的有效期	2.12
议案三《关于<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00
议案四《关于公司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芜湖港口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及<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协议>的议案》		4.00
议案五《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议案》		5.00
议案六《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6.00
议案七《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
议案八《关于公司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8.00
议案九《关于修改<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议案十《关于公司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0

4.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四、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投票不能撤单;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股票代码:600600　　股票简称:青岛啤酒　　编号:临2009-019
权证代码:580021　　权证简称:青啤CWB1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09年11月2日(星期一)上午9时

●股权登记日: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

●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香港东路195号青岛啤酒科研中心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根据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09年11月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现将召开本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或"会议")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09年11月2日(星期一)上午9时。

2、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香港东路195号青岛啤酒科研中心会议室。

3、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二、会议审议事项

作为普通决议案:

1、审议及批准关于增选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有关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请见附件一)

2、审议及批准关于增选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有关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简历请见附件一)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的本公司股东名册内的境内股东及截止2009年10月2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保管的本公司股东名册上的H股股东;

2、上述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

3、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本公司聘请的监票人、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四、出席会议的登记方法

拟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在2009年10月13日(星期二)或该日以前,将已填妥及签署之拟出席会议的书面确认回复(连同所需登记文件)送达本公司股权管理总部;回复可采用来人、来函或传真送达。该书面回复请采用本通知随附的(出席临时股东大会之确认回执(或其复印件。而上述书面回复不影响按本通知第三项有权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出席会议及投票的权利。

五、参会方法

1、凡有权出席临时股东大会并有权表决的股东均可委托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论该人士是否股东)作为其股东代理人,代其出席及投票,股东(或其代理人)将享有每股一票的表决权并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2、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即本通知随附的"临时股东大会适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委托书")或其复印本)。委托书由委托股东亲自签署或其书面授权的人士签署。如委托书由委托股东授权他人签署,则该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必须经过公证手续。如委托股东为一法人,则其委托书应加盖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前述临时股东大会适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和经过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须在临时股东大会举行前24小时送达本公司股权管理总部方为有效。

3、股东或其代理人出席会议时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如股东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临时股东大会,代理人还须携带表决代理委托书出席。如果出席会议的股东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它决策机构授权的人士应出示其法人之董事会或其它决策机构委任该人士出席会议的决议的复印件始可出席会议。

六、其他事项

1、临时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及代理人须自行负责往返交通及食宿费用。

2、本公司办公地址:青岛市香港中路五四广场青啤大厦

联系电话:86-532-85713831　传真:86-532-85713240

邮政编码:266071　联系人:张瑞祥、王志良

特此公告。

附件一:董事、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二:临时股东大会适用的表决代理委托书

附件三: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确认回执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9月14日

附件一

一、本公司拟任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山崎史雄先生,现年59岁,现任本公司主要股东朝日啤酒株式会社("朝日啤酒")常务执行董事兼中国代表部总代表,全权负责朝日啤酒在中国市场的业务。山崎先生毕业于日本关西学院大学商学部,1972年就职于朝日啤酒,历任朝日啤酒大阪支社的营销企划部部长、广岛支社社长、朝日啤酒执行董事及兼任酒类业务总部的销售部长。山崎先生长期负责酒类销售业务,积累了丰富的市场拓展经验。山崎先生同时兼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青岛啤酒朝日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联营公司烟台啤酒青岛朝日有限公司和青岛青啤朝日饮品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山崎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亦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山崎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唐骏先生,现年47岁,现任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华都实业")总裁兼CEO(新华都实业的控股股东陈发树先生为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约7.01%的主要股东)。历任微软全球技术中心总经理,微软中国公司总裁,盛大网络公司总裁。拥有多年的海外创业及资本运作、市场开拓经验。唐先生分别在中国、日本和美国获得学士,硕士和博士学位。同时,还受聘为北京大学和美国德克萨斯大学等多所大学的特聘教授。唐先生曾获得中国年度CEO,中国十大杰出职业经理人,中国十大营销人物等荣誉。唐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唐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本公司拟任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小路明善先生,现年57岁,现任本公司主要股东朝日啤酒的常务董事及常务执行董事,负责朝日啤酒经营战略、人事战略以及业务促进和财务工作。小路先生毕业于日本青山学院大学法学部,1975年就职于朝日啤酒,历任朝日啤酒东京支社特约店销售部长、人事部副部长兼人事科长、人事战略部部长等职,并曾任朝日饮料株式会社的常务执行董事及专务董事。小路先生通过多年的工作经历积累了丰富的酒类及饮料销售经验。小路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小路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二

临时股东大会适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表决代理委托书)

本人　　地址为:　　(附注1)持有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股票:A股/H股　　股(附注2)。作为公司的股东,现委任(附注3)大会主席,或　　为本人的代表,代表本人出席于2009年11月2日(星期一)上午9时(或依法延期后的其他时间)于青岛市香港东路195号青岛啤酒科研中心会议室举行的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其递延会议,并于该大会或其递延会议代表本人,依照下列指示就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所列决议案投票,如无作出指示,则由本人的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普通决议案	赞成(附注4)	反对(附注4)
1、审议及批准关于增选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1 选举山崎史雄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1.2 选举唐骏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2、审议及批准关于增选小路明善先生为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签署(附注5):　　日期:2009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2、请划去不适用者并请填上以您名义登记与本表决代理委托书有关的股份数目。如未有填上数目,则本表决代理委托书将被视为与以您名义登记的所有本公司股份有关。

3、如欲委任大会主席以外的人士为代表,请将"大会主席"字样删去,并在空格内填上您所拟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股东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须为本公司股东。本表决代理委托书的每项更改,将须由签署人签字示可。

4、注意,如欲投票赞成任何决议案,请在"赞成"格内加上"(";如欲投票反对任何决议案,则请在"反对"格内加上"("。如无任何指示,受委任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5、本表决代理委托书须由您或您正式书面授权的人士签署。如委托股东为一公司或机构,则表决代理委托书必须加盖公司或机构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如本表决代理委托书由委托股东书面授权的其他人士签署,则该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必须公证。

6、本表决代理委托书连同签署人经公证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最迟须于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24小时送达本公司股权管理总部方为有效。

7、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临时股东大会时应出示已填妥及签署的本表决代理委托书及股东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8、本表决代理委托书应依据附注6的指示予以送达,并应依据附注7的指示于临时股东大会出示。

9、按照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及监事选举事项采取逐项表决的方式,即对每一位董事、监事候选人逐个进行表决,委托人请在各候选人相关表决栏的"赞成"或"反对"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附件三

出席临时股东大会之确认回执

致: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附注1)

地址:

联系电话:　　为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份(附注2)股的注册持有人,兹确认,本人愿意(或由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于二OO九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一)举行的临时股东大会或其递延会议。

股东签名:

(盖章)

二OO九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书写登记在股东名册上的全名及地址。

2、请填上以阁下名义登记的股份数目。

3、此回执在填妥及签署后须于二OO九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二)或该日之前送达青岛市香港中路五四广场青啤大厦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总部(联系电话:86-532-85713831,联系人:张瑞祥、王志良)。此回执可采用来人(随即可办理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登记手续)、来函(邮政编码:266071)或传真(传真号码:86-532-85713240)方式送达。

股票代码:600600　　股票简称:青岛啤酒　　编号:临2009-020
权证代码:580021　　权证简称:青啤CWB1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于2009年9月14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山崎史雄先生及唐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以及提名小路明善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本公司与日本朝日啤酒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朝日啤酒")签署的《战略性合作协议》的约定,朝日啤酒作为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19.99%的股东,有权向本公司提出董事及监事候选人。据此,朝日啤酒提名山崎史雄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小路明善先生为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陈发树先生作为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7.01%的股东,有权向本公司提出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据此,陈发树先生提名唐骏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山崎史雄先生及唐骏先生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小路明善先生符合公司监事的任职条件,同意将其分别选举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和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提交本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另行公告)选举通过,上述董事及监事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本公司董事会公司治理与薪酬委员会以及四名独立董事均对前述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事宜表示同意。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建议。

以上议案表决结果如下: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9月14日

证券简称:南京高科　　证券代码:600064　　编号:临2009-022号

南京新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公司参与认购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需以不超过1.8亿元先行出资购买广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不良资产。

● 是否为关联交易:否。

● 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购买不良资产的投入需要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事项将减少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不超过1.8亿元。

● 需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公司将通过加快主营业务发展等多种举措,尽可能减少本事项对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影响,推动公司走上良性、较快发展的轨道。

南京新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2009年9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09年9月9日以电话和传真方式发出。公司7名董事参加了此项议案的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购买广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不良资产的议案》;

经公司六届四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为贯彻落实既定的产业发展战略,做大做优公司优质股权投资业务,为未来几年的发展储备新项目,同意公司按照广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广州农信社")改制成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以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广州农村商业银行")的方案,认购不超过1亿股的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增发股份,以每股投资金额2.8元计算,此次投资总额预计不高于2.8亿元:其中不超过1亿元用于认购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不超过1.8亿元用于购买广州农信社不良资产。投资广州农村商业银行的相关事项详见《南京新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对外投资公告》(刊登于2009年9月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由于本次认购股份需要先行出资购买不良资产,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购买不良资产的投入需要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事项预计将减少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不超过1.8亿元。

公司将通过加快主营业务发展等多种举措,尽可能减少本事项对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影响,推动公司走上良性、较快发展的轨道。上述议案还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具体处理本次投资及购买不良资产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内容:

审议《关于购买广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不良资产的议案》。

(二)参加会议的人员和方法:

1、凡2009年9月2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参加会议。

2、公司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除出示该类证件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代理人除出示该类证件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4、请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于9月28日上午9:00至下午5:00持上述证件至公司股东大会秘书处登记。外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公司联系地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港大道129号

邮政编码:210038

联系电话:025-85800728

传　真:025-85800720

联 系 人:谢建晖　孙越海

5、其它事项: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膳食费用自理。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南京新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以下表决权:

审议《关于购买广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不良资产的议案》(赞成、反对、弃权)。

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受托人(是、否)有表决权,如果有表决权应行使何种表决权(赞成、反对、弃权);对未作指示的审议事项,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南京新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海鸟发展　　公告编号:2009-013

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1,558,316股

●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09年9月21日

● 本次上市后限售流通股剩余数量为:0股

一、介绍股改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改于2006年7月10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9月18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9月20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改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改方案中关于限售流通股上市的有关承诺

公司全体非流通股东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其他文件要求作出法定承诺,并在限售期间,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

三、股改方案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限售流通股的比例无变化情况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为:上海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为:

1、截至本意见出具日,海鸟发展相关股东严格履行了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各项承诺,不存在未完全履行承诺就出售股份的情形;

2、海鸟发展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交易所规则。

六、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1、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1,558,316股;

2、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09年9月21日;

3、限售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流通股数量	持有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限售流通股数量
1	上海东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4,504,806	16.63	14,504,806	0
2	香港新科创力有限公司	7,053,510	8.09	7,053,510	0
合计	-	21,558,316	24.72	21,558,316	0

注:上海东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该部分股份(已质押)及孳息被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

4、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海鸟发展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存在差异,是因为2008年9月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上海东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海鸟发展4,360,364股的股份未申请解除限售,本次14,504,806股一并解除限售所致。

七、此前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21,558,316股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三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

八、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4,504,806	-14,504,806	0
	2、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7,053,510	-7,053,51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1,558,316	-21,558,316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65,648,967	21,558,316	87,207,28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65,648,967	21,558,316	87,207,283
股份总额		87,207,283		87,207,283

九、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签署的限售流通股上市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9月15日

股票代码:600512　股票简称:腾达建设　公告编号:2009-024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的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9年9月14日(星期一)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　2009年9月14日(星期一)

上午 9:30—11:30　下午13:0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路桥大道东一号鑫都国际大酒店三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叶洋友先生

6、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81人,代表公司股份数11789253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2人,代表公司股份数1149886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2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59人,代表公司股份数29039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董事长叶洋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出席了会议。

四、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目前,根据项目建设期进度安排,未来六个月至少形成闲置募集资金约25,000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21,000万元募集资金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6个月,从2009年9月24日至2010年3月23日止,到期将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帐户。

上述议案待前次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归还于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后,方能实施。

表决结果为:115761221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98.19%;反对179301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52%;弃权33830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0.29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钱江四桥经营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促进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提高资金周转效率,公司决定对控股子公司杭州钱江四桥经营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杭州分行申请额度在1亿元人民币内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一年。并同意杭州钱江四桥经营有限公司将其在《杭州市钱江四桥(复兴大桥)经营权转让合同》有效期内从杭州市城市建设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所获得的钱江四桥经营权补偿费中的3.15亿元作为质押物向银行申请借款。

表决结果为:115184221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97.70%;反对220501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87%;弃权50330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0.43　%。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吕崇华律师见证并出具《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TCYJS2009H173号)。该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签字的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会议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本次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编号:2009-020

银川新华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银川新华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09年9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09年9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表决,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关联董事徐鸣凤、邓军回避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宁夏夏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奶制品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银川新华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回避表决:2票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本议题,一致同意将本议题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银川新华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编号:2009-021

银川新华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银川新华百货连锁超市有限公司预计本年度日常合计从宁夏夏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夏进乳业")采购奶制品约1500万元。(准确数字以审计数据为准)

●关联董事回避事宜:鉴于本公司董事长徐鸣凤女士及总经理邓军女士分别担任夏进乳业董事及董事长一职,故本次交易构成本公司与夏进乳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关联董事已回避了议题的表决。

●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根据本公司零售业态发展的需要,本次交易将在一定程度降低公司子公司奶制品的采购成本,符合公司为股东实现利益最大化的原则。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公司名称	交易品种	2009年预计交易金额:万元
销售产品	宁夏夏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川新华百货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奶制品	1500
合计				1500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注册地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银川新华百货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银川市良田工业开发区	朱建波	92,000,000元	商业零售、批发、百货等

(二)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夏夏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徐鸣凤女士及总经理邓军女士分别担任夏进乳业董事及董事长一职

注: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公司与夏进乳业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尚未达到3000万元及公司净资产5%以上。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夏进乳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和平等协商价格为定价基础,遵循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鉴于夏进乳业是宁夏规模最大的以生产液态奶为主的本土企业,夏进奶制品在宁夏有着较高的知名度,公司子公司所属超市通过集中采购夏进乳业产品,在降低采购成本的同时既满足了当地广大消费者对夏进奶制品的消费需求,也利于公司整体销售额的稳定增长。

为了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针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交易双方签订了有关产品购销合同,交易的价格公允、合理。

五、审议程序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宁夏夏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奶制品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2、公司三名独立董事王春杰、孙卫国、党玉松对此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